

西山区人民政府马街街道办事处

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马街街道办事处 关于举行《昆明市西山区普坪片区详细规划 (省级试点)》听证会的公告

(第3号)

为增强行政决策的科学性、民主性，规范行政决策行为，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表达权、参与权、监督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昆明市重大决策听证制度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受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委托，马街街道办事处于2025年9月9日下午在马街街道综合办公楼203会议室举行了《昆明市西山区普坪片区详细规划(省级试点)》听证会，直接听取社会公众意见和建议，现将听证会情况报告如下：

一、听证事由

对《昆明市西山区普坪片区详细规划(省级试点)》是否符合上位规划，对利益相关人是否造成重大影响等事项，听取社会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二、听证会举行的时间、地点

时间：2025 年 9 月 9 日（星期二）下午 14: 30 至 16: 30

地点：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马街街道综合行政办公楼 203 会议室

三、听证准备情况

马街街道办事处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在西山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发布了关于举行《昆明市西山区普坪片区详细规划（省级试点）》听证会的公告（第 1 号），公告中包括听证拟定时间和地点、听证事项、听证代表名额及其产生方式、报名办法等相关内容。并按照《昆明市重大决策听证制度实施细则》，从报名人员中遴选了听证代表，确定了听证主持人、听证委员和听证监察人等，并于 2025 年 9 月 5 日在西山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布了关于举行《昆明市西山区普坪片区详细规划（省级试点）》听证会的公告（第 2 号），公布确定了听证会举行的具体时间、地点以及听证主持人、决策发言人、听证监察人、听证代表、听证记录人及旁听代表等事项，同时按时将听证资料送达听证代表。

四、听证主持人、记录人、监察人、听证代表基本情况

（一）听证主持人：

黄小磊（马街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二）听证委员：

董曼玲（区自然资源局行政审批科负责人）

高荣贤（区城市更新改造局工作人员）

（三）决策发言人：

诸 华（马街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四）听证监察人：

董杨睿（区政府督查办主任）

余 雪（区司法局工作人员）

（五）听证记录人：

毕仁凤（昆明悦博科技有限公司速记人员）

（六）听证代表：

张春元（马街街道政协联络组组长）

杨 勇（区交通运输局工作人员）

高 昕（区教育体育局基建科负责人）

李 波（区教育体育局教科负责人）

李惠玲（区民政局工作人员）

尹加明（区住建局工作人员）

杨智忠（区自然资源局工作人员）

徐琰深（区自然资源局工作人员）

梁 蕊（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工作人员）

杨佩婷（区水务局工作人员）

王贵明（碧鸡社区书记）

毕 卫（车家壁小组书记）

雷一鸣（普坪社区人大代表）

杨万明（春雨路社区人大代表）

刘宇桐（云南云典律师事务所律师）

王小朴（云南华滨投资有限公司总监）

吕俊祥（云南翔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太平（云南昆明水泥厂有限公司代表）

赵永宝（云南昆明水泥厂有限公司代表）

赵永胜（云南昆明水泥厂有限公司代表）

刘继刚（普坪社区居委会干沟尾居民小组居民代表）

黄德超（普坪社区居委会龙船甸居民小组居民代表）

刘吉宽（普坪社区上普坪第二居民小组组长）

李 林（普坪社区上普坪第一居民小组组长）

张留忠（普坪社区下普坪居民小组组长）

五、各方听证代表提出的主要观点、理由、意见和建议

参加听证会的 24 名听证代表，发表了 30 条意见和建议，主要包括以下六个方面：

（一）对《昆明市西山区普坪片区详细规划（省级试点）》的表态

24 名听证代表一致同意《昆明市西山区普坪片区详细规划（省级试点）》的编制原理和相关技术细节。

（二）普坪片区教育基础设施的配置数量和建设限制

1. 普坪片区现状和规划地铁线路对学校基础设施建设存在影响。现行规划的教育用地与轨道交通 3 号线及规划线路昆安线在空间上存在交叠，轨道交通控制线范围将直接影响项目落地情况及地块内学校基础设施的选址和建设。

2.普坪片区周边暂时没有符合优质教育均衡要求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应在规划片区内同步规划和建设一所与规划片区人口相匹配的义务教育学校，以满足片区适龄儿童的入学需求。

（三）普坪片区内地块污染情况

原昆明市潘达有色金属加工厂地块位于西山区马街街道办事处普坪村 149 号，《昆明市潘达有色金属加工厂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通过专家评审会，调查结果表明该地块土壤砷超标，地块属于污染地块，需要开展进一步详细调查，在该地块未完成调查且未达到规划用地土壤环境质量要求前，不得开工建设与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无关的项目。

（四）普坪片区内文物保护情况

规划将车家壁小组的 3 处民房纳入传统风貌建筑保护范围，对于是否应按规划执行，应在开展实地调研后再行判断。

（五）规划覆盖范围

《昆明市西山区普坪片区详细规划（省级试点）》在车家壁小组辖区内尚存一处规划缺口。若实地调研后发现缺口内还存在民房，则应将其纳入规划范围。

（六）与上位规划的衔接情况

昆明市于 2025 年 2 月下发《关于滇池面山范围划定成果的征求意见稿》，普坪片区涉及滇池面山划定范围，建议加强与市级有关部门的联系，使此规划符合面山相关规定。

六、决策发言人的陈述和答辩

（一）对《昆明市西山区普坪片区详细规划（省级试点）》的说明

决策发言人就《昆明市西山区普坪片区详细规划（省级试点）》的编制背景与前期工作、规划单元基本情况、规划编制依据和规划基本内容进行详细说明。

（二）对普坪片区教育基础设施的配置数量和建设限制的回应

1.关于普坪片区教育基础设施的配套数量问题。规划在普坪片区内设置小学一所，共 24 个班；完全中学一所，其中初中 12 个班。

2.关于普坪片区教育基础设施的建设限制问题。针对现行规划的教育用地与轨道交通 3 号线及规划线路昆安线在空间上存在交叠的问题，昆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以下简称“规划编制单位”）已向有关单位征询意见，学校的施工建设与轨道交通 3 号线无冲突，仅操场规划建设在轨道线上方。

针对停车配套问题，规划学校的位置临近中央停车区，同时在学校外围区域也设置了一定数量的配套停车位。

规划编制单位下一步将主动与昆明轨道交通集团就教育基础设施的选址和建设问题进行沟通交流。

（三）对普坪片区内地块污染情况的回应

针对普坪村 149 号污染地块的问题，规划编制单位在规划编制过程中已明确指出：需重新开展相关污染评估，编制报告并进

行综合分析。马街街道将根据报告内容研判此地块是否需开展污染治理，如需进行污染治理，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进行治理，在治理完成后再对其进行出让和开发建设。

（四）对普坪片区内文物保护情况的回应

目前，车家壁小组在进行初步普查后发现辖区内存在3处疑似民居，其中1处为文管所认定的区级保护文物保护单位，其余2处将向区级部门进行反馈，配合有关部门，在历史文化保护建筑认定时审慎研究认定。

（五）对规划覆盖范围的回应

车家壁小组的规划缺口属村庄规划编制范围，从空间位置上来看处于城镇开发边界的边缘。普坪片区规划图主要体现国土空间的城镇开发边界划定范围，因此没有体现村庄规划的具体内容。针对此问题目前有两种解决思路：一是把西三环以内全部纳入城镇开发边界，参照城中村改造的模式进行开发；二是将车家壁小组依照村庄规划进行开发利用，从旅居角度来活化运营车家壁小组的资源禀赋。

（六）对与上位规划的衔接情况的回应

目前，市级部门就相关调整方案还未形成最终意见，但是普坪片区详细规划会服从于滇池面山范围划定成果，因此，届时还会根据滇池面山划定成果对普坪片区详细规划进行调整。

（七）对《昆明市西山区普坪片区详细规划（省级试点）》的补充说明

此轮控规编制的主要目的是解决普坪片区当前土地利用结构与国土空间规划、“三区三线”和“两线三区”划定成果的远期衔接和落位问题，此版规划并不是最终成果，仅作为一项法定或可执行的控规录入成果库，未来在项目建设的过程中还会依据规划片区产业情况进行适当的修正与完善，同时放眼整个普坪片区，从土地综合利用、高效利用、集约利用的角度来对此版规划进行研究和调整。

七、听证机关对听证情况的评说

根据听证会上 24 位听证代表的主要意见和建议，按照听证委员会议书的意见，马街街道认为：《昆明市西山区普坪片区详细规划（省级试点）》观点鲜明、内容客观公正，主要包括以下五个方面：

一是片区发展定位清晰、产业布局结构合理；

二是功能布局因地制宜、功能完善；

三是交通组织方面符合片区交通组织体系，承接了相应的交通专项规划；

四是规划有序衔接、兼顾生态保护与城市发展；

五是公共配套齐全，做到宜居、宜业、宜游。

八、对听证代表意见建议的采纳情况及理由

围绕《昆明市西山区普坪片区详细规划（省级试点）》的相关内容，马街街道对听证代表的意见和建议进行了逐条讨论和梳理，与会代表一致同意该详细规划方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昆明市城乡规划建设技术规定》，马街街道将本着审慎的态度，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片区实际情况，对听证代表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进行考虑和论证，充分吸纳采用有价值的意见和建议。

特此报告。

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马街街道办事处

2025年9月22日



